



康利达

NEEQ:835779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KONITA DECORATION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承建的郑州高新汇智大厦办公楼装饰装修配套设施安装项目（二标段）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公司承建的郑州美术馆、档案史志馆建设项目暂估价室内装饰（二标段）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公司承建的二里头遗址博物馆公共区域装修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公司承建的郑东新区龙湖金融中心三区 C4-C18 地块精装修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3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4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水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晓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晓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劳务用工风险	<p>由于建筑装饰行业的经营特点，公司除在册员工外，还通过专业劳务分包公司进行装饰工程的施工作业。虽然公司通过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规定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并且建立了严格的施工管理制度规范，但劳务人员在公司的管理调度下开展工作，如果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或劳资纠纷等问题，则可能给公司带来经济赔偿或诉讼的风险。此外，由于公司与劳务人员无直接雇佣关系，如劳务人员不能及时到位，可能给公司带来工程不能按进度完成的风险。</p> <p>应对措施：①公司和劳务公司严格履行各自的法定义务；②公司和劳务公司订立全面、详细、明确的劳务派遣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履行各自义务；③公司慎重选择劳务公司，依法使用劳动者，依法退回劳动者。</p>
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建筑装饰业，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一

	<p>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相关，经济增长的周期性波动对建筑装饰行业有较大影响。但如果经济增长发生波动，可能影响对建筑装饰的消费需求，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p> <p>应对措施：立足中原，走向全国，多层次化发展，布局全国重点区域，目前公司已在安徽合肥、湖北武汉、新疆、内蒙古等地开展相关业务；同时与国内著名房地产开发商万科、保利、碧桂园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双方合作，为公司形成稳定的客户群体；开展新型化、智能化业务，利用 BIM+VR 技术，开展新型装饰业务。</p>
<p>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例较高的风险</p>	<p>公司 2022 年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计为 20,076.04 万元，上期期末为 18,417.48 万元，分别占同期末公司资产总额的 34.00%和 31.81%。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情况，且公司处于成长期，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尽管公司大部分客户信用较好，且公司不断加强客户信用管理，若宏观经济环境或房地产行业发生较大波动，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加大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p> <p>应对措施：①公司制定了《关于工程竣工前必须完成与造价有关的各种签证的强制性规定》和《关于结算目标和结算时间的强制性规定》，工程管理总控制办公室和结算人员全程跟踪项目结算，督促工程款尽快收回。②建立项目部绩效考核机制，将工程回款和项目部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挂钩，加大催收力度，缩短回款周期。</p>
<p>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p>	<p>自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以来，本公司对公司治理机制和规范建设更加重视，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治理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形成了决策、制衡相互作用的良性运行机制。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薛景霞女士、警建军先生，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1.28%的股权，如果控制不当，存在通过行使在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可能性，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p> <p>应对措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表决权、回避制度及监督管理。管理层将切实执行各项决议，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p>

实际办公场所与注册地不一致的风险	<p>公司目前办公地址为河南省郑州市东区金水东路 85 号河南自贸大厦 19 层,此办公地点系公司自有房产,内部环境较好,周围交通较为便利,属于已开发的商业办公区,但公司注册登记的住所为郑州市上街区汝南路 9 号。根据《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 12 条规定,“公司的住所是公司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公司的住所只能有一个。公司的住所应当在其公司登记机关辖区内。”如被有关部门要求搬迁时,预计能较快在注册地找到价格合理、办公条件相当的场所,但公司仍然存在被有关部门处罚的可能。</p> <p>应对措施: ①变更工商登记,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经营所在地。②在注册地址设置文书信函收发联络人,签发的文书信函能及时转发至公司经营所在地。</p>
房地产行业低迷影响的风险	<p>房地产行业低迷影响。销售价格偏低,项目承接风险加大,中标价格和成本价相近,利润减少。下游客户回款难度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账龄增加,坏账增加。</p> <p>应对措施: ①公司在建项目多,复工后全力追赶工期,加大回款。②强化企业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优化成本费用,各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强化节约意识,降低公司管理成本。③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坚持大客户战略,持续不断地开发区域市场。</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无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业主	指	建筑装饰工程委托方或建筑方
劳务分包	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专业承包企业将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有建筑劳务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
劳务作业	指	指木工、砌筑、抹灰、石制作、油漆、钢筋、混凝土、脚手架、模板、焊接、水暖电安装、钣金、架线等类别的施工作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

		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本公司、康利达	指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海崇学	指	上海崇学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雅宝地产	指	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KONITA DECORATION CO., LTD
	KONITA
证券简称	康利达
证券代码	835779
法定代表人	郑水林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訾建军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河南自贸大厦 19 层
电话	0371-65336858
传真	0371-65336959
电子邮箱	306379493@qq.com
公司网址	www.kldzs.cn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河南自贸大厦 19 层
邮政编码	45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7 年 4 月 10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2 月 26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E）-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E50）-建筑装饰业（E501）-建筑装饰业（E50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共建筑装饰工程、住宅装饰工程、建筑幕墙装饰工程和建筑设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薛景霞）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薛景霞、訾建军），一致行动人为（雅宝地产、

	上海崇学)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268094167G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汝南路9号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长城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崔玉强	马晓晨
	2年	5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9,280,181.75	406,232,188.43	-43.56%
毛利率%	2.62%	8.5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72,964.71	-19,772,584.62	178.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707,417.51	-18,518,229.82	195.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04%	-8.2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86%	-7.75%	-
基本每股收益	-0.5507	-0.1977	178.5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90,462,903.02	578,885,819.41	2.00%
负债总计	421,607,666.32	354,957,618.00	18.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855,236.70	223,928,201.41	-24.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9	2.24	-24.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40%	61.3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1.40%	61.32%	-
流动比率	1.32	1.53	-
利息保障倍数	-17.25	-3.9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8,445.77	-24,534,753.71	-6.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5	2.24	-
存货周转率	249.67	344.1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0%	-14.8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56%	-11.00%	-
净利润增长率%	-178.53%	-198.7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19,39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22,934.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988.2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5,547.20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5,547.20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属于建筑装饰行业，拥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业务资质，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项目特点提供建筑装饰方案和服务，业务涵盖建筑室内装饰和幕墙系统设计、室内装饰、幕墙、消防安全和智能化建筑工程现场施工、采购材料和施工后保修服务。公司承接星级酒店、办公楼、轨道交通、城市商业综合体以及市政公共设施等大型项目的建筑装饰工程并取得业务收入。

（一） 业务模式

公司主营建筑装饰业务，通过投标或直接委聘获得项目机会，承接项目后组建施工团队进行项目实施和管理，工程的用工需求会向合格的劳务公司分包。项目原材料采购一般由公司或施工团队根据需求决定，项目完成并经检验合格后，公司和客户进行项目结算。公司在进行劳务分包时，与拥有相应施工劳务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并支付费用，具体施工人员的工资由劳务分包企业发放，公司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等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 销售模式

1、 参加招投标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投标或接受老客户邀标获得项目机会。为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积极参加国家、省级及市级行业协会组织的会议，并参加投标，从而获得市场的最新资讯。

2、 销售网络营销

公司的营销团队通过拜访潜在客户的方式，建立企业知名度并展示公司项目业绩，拓宽公司的客户基础。

3、 合作伙伴推荐

行业内的建筑服务商等合作伙伴也会向公司推荐潜在项目机会。针对万科、保利、郑州银行等主要客户，公司建立专门项目管理部门，与客户保持联络，以便更确切地了解客户的要求。

综上，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其余部分通过商务谈判的方式取得。公司在进行招投标时，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招标人的相关规则，投标及获取订单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围标等情形；公司通过商务谈判获取订单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通过内部监督及处罚防止相关人员进行谈判时进行商业贿赂。

（三） 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承接建筑装饰工程和设计工程获取收入和利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5.64%、8.51%和 2.62%。2022 年房地产业绩萎缩，销售价格上不去，中标价格和成本价相近，利润比较低；受地产和疫情影响，施工周期长，施工成本高，材料采购成本增加，人力成本增加。导致 2022 年毛利率大幅下降。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1年10月，公司首次取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证书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届满后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是对公司自主研发、科技创新、企业成长性的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同时可以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并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情况产生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2年，在后疫情时代的冲击下，经济发展备受挑战，外部环境风高浪急，挑战纷至沓来。面对不断变化的疫情防控形势和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紧紧围绕企业使命、企业愿景、企业价值观开展经营活动，以全年经营计划为目标，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指导，严格执行内控制度，保证公司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经济下行影响，房地产市场低迷，项目承接风险加大；同时公司因疫情延期复工，大量公建项目缓建，招标工作滞后等造成产值下降，公司结合市场行情，合理组织生产经营活动，在确保重点客户需求的同时，努力拓展市场，实现营业收入22,928.02万元，同比下降43.5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9,046.29万元，上年同期57,888.58万元，同比增加2.00%，负债总额42,160.77万元，上年同期35,495.76万元，同比增加18.78%；报告期净资产16,885.52万元，上年同期22,392.82万元，同比下降24.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928.02 万元，上年同期 40,623.22 万元，同比下降 43.5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管控、经济下行影响，公司产值下降，大量公建项目缓建，过程中因疫情管控停建，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原因所致；公司净利润-5,507.30 万元，上年同期-1,977.26 万元，同比下降 178.53%，净利润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管控影响，大量公建项目进度缓慢，施工成本增加，同时受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地产类项目回款困难，坏账大幅增加等原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90.84 万元，上年同期 -2,453.48 万元，同比增加 6.6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大量支付材料采购、劳务款，同时工程款回收减少所致。公司重视科技研发和技术创新，通过研究先进的施工工艺，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加快 BIM 和装配化在工程中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立项研发项目 10 项。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和成果转化，报告期内新增国家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

（二） 行业情况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建筑装饰行业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并列为建筑业的三大组成部分。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一次性完成工程业务不同，建筑物在其使用寿命周期内需要进行多次装修。因此，建筑装饰行业具有需求可持续性的特点。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市场化运作较早，民营企业是参与行业竞争和推动行业发展的主力军。建筑装饰行业企业自成立起就需要建立同市场机制相适应的管理体制，积极参与市场竞争，逐步形成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关系格局。因此，建筑装饰行业在竞争机制、用人机制、激励机制、分配机制等方面已较为市场化。近年来，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建筑装饰行业的设计水平、材料加工能力和施工技术水平也不断提高。

总体来看，目前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呈现出“大市场、小企业”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行业竞争激烈，集中度相对较低

从区域发展上看，由于区域间经济发展的不均衡，导致建筑装饰行业东部与中西部地区有明显的差异，形成了建筑装饰行业“东强西弱”的发展格局，广东、江苏、上海、北京、浙江等地的企业保持市场领先优势。从企业性质上看，以民营企业和内资为主。《2020-2025 年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市场前瞻与未来投资战略分析报告》显示，随着国有建筑企业的逐步改制和改造，建筑装饰行业中民营经济成份已占绝对比重，达到企业总数的 95%以上。而且从市场份额来看，行业从外资主导已经转变为内资主导。当前中国 95%以上的公共建筑物装饰市场、100%的住宅装饰市场和 85%以上的公共建筑物设计市场已被中国企业占领。虽然中国建筑装饰市场容量很大，并且每年保持高速增长，但由于从业者较多，行业竞争非常激烈。

（2） 行业发展前景广阔，集中度呈上升趋势

建筑装饰行业已经成为建筑业中的三大支柱性产业之一，是一个劳动密集型行业。建筑装饰行业是随着房地产热潮的逐步兴起的行业。近年来，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城镇化步伐加快，我国房地产、建筑业持续增长，建筑装饰行业显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

2、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1) 行业技术水平

建筑装饰行业是一个既古老而又新兴的行业，技术基础建立在中国传统建筑业之上，建筑装饰仍主要是以传统的木工、泥水工、水电工等建筑业工种的施工现场手工制作与组装为主。近年来，建筑装饰行业在设计与施工技术、专业教育、技术立法等方面有了较大进步，在设计理念、施工工艺、材料运用和施工机具等方面有了较大突破，主要表现在工程的质量、文化品位和环保方面均有了较大提升。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已经产生了一批资质等级高，装备较现代化，在设计、施工管理方面有特色，在科技创新上有进展的优秀企业，也创造出一大批在国内、国际上有一定知名度的标志性精品工程。

国内建筑装饰企业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体现在为：

①在设计领域，虽然计算机辅助设计已经普及，软件的开发已经达到了一定的水平，但在设计理念、思想、审美情趣和文化、艺术表现手法上同国际先进水平仍有较大的差距；在处理功能与美观、准确选材及应用高科技材料、形成有深度的专业化设计等方面还有差距。

②在装饰材料的应用方面，国内企业仍较多的使用传统装饰材料，如陶瓷板材、建筑玻璃等，但在新兴材料的运用上总体水平仍然较低，尤其是在节能环保材料的研发与推广方面仍有较大欠缺。

③在施工方面，国内企业与国际先进水平也有较大差距。一方面，施工机具落后，虽然通过引进和自主开发，一些较为先进的施工机具已在工程中应用，如单元式幕墙工程领域，机具装备水平已经较高，但总的看，施工现场的机具装备比重不高，装备结构层次较低，传统的工具仍占有较大比重；另一方面，施工组织技术落后，虽然使用了现代化的先进设备，如电脑、通讯设备等，但利用的深度、配套的系统化不足。

(2) 行业发展趋势

①行业标准化建设

建筑装饰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虽然行业内已经形成一套相对完善的标准化体系，但对于装饰施工业务，目前行业中标准化的产品和标准化的管理模式的建设仍较为欠缺。2013 年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 指导要积极推行住宅全装修工作，全装修政策顶层设计不断优化，近两年来各地政策出台频率明显提高。2017 年《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发展目标，到 2020 年新开工全装修成品住宅面积达到 30%，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15%。对于住宅批量精装修行业，研发适合标准化的产品，打造标准化管理体系，是行业理性扩张的必由之路。与此同时，批量精装修业务相比传统的家庭装修，在节能环保方面具有明显优势，随着国家和地方一系列节能环保限制和鼓励措施的出台，批量精装修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期。

②业务结构多元化

近年来，基于地产调控及宏观经济走势等因素，房地产市场近年来存在一定的波动，因此，业内企业一方面积极进行主营业务的横向延伸和业务结构的多元化，从传统的住宅精装修业务拓展到了学校等具有批量精装修的性质的装修业务，分散业务类型单一的风险，以此有效规避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并且进一步加强客户的多元化，逐渐拓展市场份额；另一方面，有效协调不同业务间的资源配置，优化业务流程，缩短生产周期，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管理洞察力，综合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增加企业的盈利增长点。自 2019 年以来，国家提出要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文件指出：老旧小区改造涉及上亿居民，能够促进住户户内改造并带动消费，住建部公布的统计数据表明，全国有 17 万个老旧小区待改造，蕴含着万亿级别的市场。现阶段对于建筑装饰行业而言，有机遇也有挑战。随着新型城镇化建

设、老旧小区改造和“一带一路”的深入推进，各地区加快推进了住宅装修；国民生活质量与水平提高带来的消费升级，以及生活、交通、商业配套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将为建筑装饰行业提供新的发展动能。

③装饰工程总承包（EPC）成为未来发展趋势

结合海内外建筑业发展脉络，长期看装饰工程总承包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一直以来，我国装饰项目的实施方式都是以设计和施工总承包相互独立进行，从而衍生出如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项目进度不一、图纸匹配度不高等方面的诸多问题，但随着装饰工程总承包制度的深入推广，将带来极大改善。装饰工程总承包一方面可以降低管理难度、缩短工期、减少建筑成本，另一方面有助于提高施工效率与质量，为各方创造更多的经济价值。可以预期，后续在国家政策的不断引导及市场力量的推动下，装饰工程总承包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流趋势。

④住宅精装修市场空间巨大

传统毛坯房装修时在能源和材料方面浪费明显，装修过程污染较大，扰民严重。相比之下，精装修住宅可以极大改善这一现象，同时提升装修品质。因此，当前住宅全装修受到政府、消费者、地产商等多方需求共同拉动，渗透率有望加速上升，市场前景广阔。

⑤全国重点区域建设的机遇

近年来，国家在区域发展的棋盘上不断落子、加紧布局，持续优化区域政策和空间布局，发挥各地比较优势，构建全国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国家相继推出了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建设规划，打造世界级创新平台和增长极。未来，一批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标杆工程将成为建筑装饰行业的重要发展机遇。

⑥BIM 成为行业趋势

BIM 具有可视化、协调性、模拟性、优化性、可出图性五大特点，这使得以 BIM 应用为载体的项目可以起到提高建筑质量、缩短工期、降低建造成本的作用。随着建筑装饰行业对设计、造价、施工、维护等流程工序及各类信息的可视化要求越来越高，BIM 已经成为建筑业的一个技术象征，在众多大型、复杂的建筑项目中运用越发广泛，已成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未来转型的技术方向。

⑦装配化成为重要趋势

当前主要发达国家建筑现代化推进已经较为成熟，代表国家如美国、日本、新加坡等在装配式建筑领域渗透率已接近 70%，虽然我国近些年渗透率有所上升，但依旧存在差距，显示出我国装配化建筑渗透提升空间巨大。装配式建筑采用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式施工的新形式，具有施工品质好、安装精度高、绿色环保等优势，能够解决传统装饰施工面临的诸多难点并大幅降低人工依赖，未来具有广阔成长前景。

整体来看，公司所处的建筑装饰行业处于持续稳步发展的阶段。针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和周期性特点，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坚持规范健康发展，持续加强创新变革，强化自我竞争意识，保持持久的企业生命力和竞争力。充分利用装饰总承包模式、住宅全装修政策、装配式建筑、长租公寓、老旧小区改造等政策带来的红利。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1,585,861.19	10.43%	88,243,968.64	15.24%	-30.21%
应收票据	1,699,475.84	0.29%	1,767,547.86	0.31%	-3.85%
应收账款	199,060,906.75	33.71%	181,857,220.37	31.42%	9.46%
存货	708,602.00	0.12%	1,079,921.98	0.19%	-34.38%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0,686,118.83	3.50%	22,137,247.33	3.82%	-6.5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571,152.43	0.10%	689,437.42	0.12%	-17.16%
商誉					
短期借款	19,000,000.00	3.22%	5,000,000.00	0.86%	280.00%
长期借款					
预付账款	56,631,043.79	9.59%	34,332,950.16	5.93%	64.95%
其他应收款	14,967,017.35	2.53%	15,202,752.98	2.63%	-1.55%
应收款项融资			550,000.00	0.10%	
其他流动资产	2,331,107.89	0.39%	4,033,154.94	0.70%	-42.20%
合同资产	217,688,424.48	36.87%	216,959,611.36	37.48%	0.34%
应付票据	80,000,000.00	13.54%	103,500,000.00	17.88%	-22.71%
应付账款	173,378,819.59	29.34%	177,869,798.20	30.73%	-2.52%
合同负债	85,641,182.54	14.49%	2,700,807.35	0.47%	3,070.95%
资产合计	590,922,674.70		578,885,819.41		2.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30.21%，主要系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行业持续深度调控，公司承接的地产项目未按合同节点回款；
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同比较少 3.85%，主要系公司收取的应付票据，用于支付材料款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9.46%，主要系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行业持续深度调控，公司承接的地产项目未按合同节点回款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同比减少 34.38%，主要系公司加强存货管理，提高利用率；
5.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同比减少 17.16%，主要系正常摊销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280.00%，主要系公司调整公司融资结构，流资借款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同比增加 64.95%，公司预付账款同比增加 64.95%，主要系公司承接的重点项目根据合同要求需大量采购订制材料，相应预付材料定金；
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 1.55%，主要系公司往来款、保证金及时催收所致；
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同比减少 22.7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调整公司融资结构，侧重于短期借款，降低了应付票据的规模；
10.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同比增加 3070.95%，主要系（1）预收账款增加，一个重点项目新增预收账款 2500 万元；（2）已开具施工发票，获得应收账款收款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9,280,181.75	-	406,232,188.43	-	-43.56%
营业成本	223,273,026.07	97.38%	371,656,634.03	91.49%	-39.92%
毛利率	2.62%	-	8.51%	-	-
销售费用	2,218,822.31	0.97%	2,728,583.21	0.67%	-18.68%
管理费用	16,216,474.73	7.07%	18,420,350.57	4.53%	-11.96%
研发费用	11,579,843.22	5.05%	11,714,823.46	2.88%	-1.15%
财务费用	4,936,018.25	2.15%	9,829,460.68	2.42%	-49.78%
信用减值损失	-22,696,612.28	-9.90%	-11,483,945.26	-2.83%	97.64%
资产减值损失	-6,342,243.49	-2.77%	959,261.00	0.24%	761.16%
其他收益	1,104,399.00	0.48%	500,000.00	0.12%	120.88%
投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营业利润	-57,853,022.18	-25.23%	-19,780,344.97	-4.87%	192.48%
营业外收入	268,988.27	0.12%	624,967.07	0.15%	-56.96%
营业外支出	16,000.00	0.01%	56,039.54	0.01%	-71.45%
净利润	-55,072,964.71	-24.02%	-19,772,584.62	-4.87%	178.5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3.56%，主要系（1）受新冠肺炎防控影响，公司项目停工四个月；（2）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行业持续深度调控，相关项目大幅减少；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39.92%，主要系（1）受新冠肺炎防控影响，公司项目停工四个月；（2）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行业持续深度调控，相关项目大幅减少；（3）疫情封控阶段，项目人员工资费用正常发生，材料、劳务成本大幅增加；

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49.78%，主要系公司有效降低整体融资规模、成本，其中保理业务量体量下降，财务费用随之减少；

4.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97.64%，主要系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行业持续深度调控，公司承接的地产项目未按合同节点回款所致；另外，装饰装修行业在进度款结算价款过程中，存在实际收款金额低于开具发票金额的情况；

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761.16%，主要系公司起诉甲方未按合同节点支付工程款，甲方无财产可执行，对应合同资产单项、全额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120.88%，主要系报告期内获得研发补助资金、稳岗补助等补

助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减少 192.48%，主要系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经济持续下行影响，收入、成本减少，期间费用减少幅度低于收入、成本减少幅度；

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56.96%，主要系公司 21 年收到郑州市城建建设局建筑业政策奖励 42 万元；

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71.45%，主要系公司 21 年支付诉讼赔款 3.8 万元；

10.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 178.53%，主要系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经济持续下行影响，收入、成本减少，期间费用减少幅度低于收入、成本减少幅度。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9,280,181.75	406,232,188.43	-43.56%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223,273,026.07	371,656,634.03	-39.92%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装饰装修施工	227,014,119.27	222,078,743.70	2.17%	-43.86%	-40.13%	-6.11%
装修设计	2,266,062.48	1,194,282.37	47.30%	23.70%	60.13%	-11.9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境内	229,280,181.75	223,273,026.07	2.62%	-43.56%	-39.92%	-5.89%
境外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管控、经济下行影响，公司产值下降，大量公建项目缓建，过程中因疫情管控停建，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原因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鸿枫置业有限公司	34,136,542.93	14.89%	否
2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722,971.32	6.86%	否
3	河南泽京信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913,469.66	5.63%	否
4	武汉万地汉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74,494.38	5.53%	否
5	河南省美景之州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391,699.98	5.40%	否
合计		87,839,178.27	38.3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郑州瑞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7,967,365.29	12.53%	否
2	河南精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6,006,068.57	11.65%	否
3	安徽楚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473,714.00	6.03%	否
4	天津市鑫瑞泰钢铁有限公司	5,508,701.83	2.47%	否
5	北京粤发木制品有限公司	5,333,041.76	2.39%	否
合计		78,288,891.45	35.0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8,445.77	-24,534,753.71	-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76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1,656.77	-4,902,821.93	-213.64%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63%，主要系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加大项目欠款催收力度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同比增加 213.64%，主要系公司新增贷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1,579,843.22	11,714,823.4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5%	2.8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4
本科以下	73	47
研发人员总计	78	5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43.33%	40.48%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88	7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1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立项研发项目 10 项，立项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研发周期
1	鸿园银杏苑叠墅公区精装工程一标段	2022.1-2022.12
2	鸿园银杏苑成品房精装工程一标段	2022.1-2022.12
3	建业盛悦居（S10 地块）精装工程	2022.2-2022.12
4	建业盛悦居（S10 地块）精装工程	2022.1-2022.12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装修改造项目	2022.4-2022.12
6	郑州龙湖天钜项目大区幕墙工程	2022.3-2022.12
7	武汉万科万维天地 AB 地块底商幕墙工程	2022.2-2022.12
8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郑东学校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第 I 标段	2022.3-2023.3
9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郑东学校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第 I 标段	2022.3-2022.12

10	泽京偃师万达大商业楼及车库室内装修工程	2022.1-2022.7
----	---------------------	---------------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自主立项的科研项目，积极申请知识产权，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已授权知识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日	申请号	专利名称
1	发明专利	2021.3.2	2022.4.8	ZL2021102301450	一种基于BIM技术的建筑幕墙多角度调节装置
2	发明专利	2021.3.2	2022.4.29	ZL2021102301408	一种玻璃幕墙注胶装置
3	发明专利	2021.3.2	2022.7.15	ZL2021102301446	一种室内木饰品预加工装置
4	实用新型专利	2021.8.31	2022.3.11	ZL2021220806302	水泥地面找平装置
5	实用新型专利	2021.8.31	2022.3.11	ZL2021220806247	一种铝板幕墙安装结构
6	实用新型专利	2021.8.31	2022.3.11	ZL2021220791218	一种超薄岩板安装工具
7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2	2022.3.11	ZL2021221024514	一种墙面抹灰基层预处理装置
8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2	2022.3.11	ZL2021221024425	一种集成式墙板的转运工装
9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2	2022.3.11	ZL2021221023827	一种施工现场垃圾回收装置
10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3	2022.3.11	ZL2021221149064	一种便于安装的砼饰面板
11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3	2022.3.11	ZL202122114895X	一种弧面幕墙加工用辅助装置
12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3	2022.3.11	ZL202122114824X	一种室内装修降尘装置
13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6	2022.3.11	ZL2021221296449	一种地面调平装置
14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6	2022.3.11	ZL2021221297013	一种砌石轻质板隔层结构施工辅助装置
15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7	2022.3.11	ZL2021221475504	一种装饰工程用石膏板切割设备
16	实用新型专利	2021.9.7	2022.3.11	ZL2021221475294	一种多功能的装修施工设备清理保养装置
17	实用新型专利	2022.6.2	2022.12.16	ZL2022213680198	一种纸面石膏板吊顶安装操作架
18	实用新型专利	2022.7.1	2022.12.16	ZL2022216701622	一种岩板的快速安装结构

19	实用新型专利	2022. 7. 27	2022. 12. 16	ZL2022219528279	一种便于固定的复合铝板的安装组件
20	实用新型专利	2022. 7. 27	2022. 12. 16	ZL2022219525783	一种石材幕墙色差检测识别机
21	实用新型专利	2022. 7. 27	2022. 12. 16	ZL2022219525764	一种建筑施工悬挑式移动平台
22	实用新型专利	2022. 7. 29	2022. 12. 16	ZL2022219814020	一种吸音装饰墙面板
23	实用新型专利	2022. 7. 29	2022. 12. 16	ZL2022219813973	一种防裂耐磨地坪
24	实用新型专利	2022. 7. 29	2022. 12. 16	ZL2022219814410	一种装配式金属板吊顶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 收入确认原则及附注六、(二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康利达从事的建筑装饰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工程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根据工程承包项目的合同预算，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进行评估和修订，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由于建筑装饰施工业务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 15 号的上述规定,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本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受新冠肺炎疫情间歇性管控影响,造成产值下降;同时受整体经济形势下行影响,大量公建项目缓建停建,房地产市场低迷,造成公司营收、利润同比下降。但公司从预算管理、项目内部控制、工程结算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建立健全的内部审计制度,加强内部监督,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制度实施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并通过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找出对策,及时调整公司策略,使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团队稳定,财务状况良好,业务资质有所增加,业务范围逐步扩大,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持续规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劳务用工风险

由于建筑装饰行业的经营特点，公司除在册员工外，还通过专业劳务分包公司进行装饰工程的施工作业。虽然公司通过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规定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并且建立了严格的施工管理制度规范，但劳务人员在公司的管理调度下开展工作，如果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或劳资纠纷等问题，则可能给公司带来经济赔偿或诉讼的风险。此外，由于公司与劳务人员无直接雇佣关系，如劳务人员不能及时到位，可能给公司带来工程不能按进度完成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公司和劳务公司严格履行各自的法定义务；②公司和劳务公司订立全面、详细、明确的劳务派遣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履行各自义务；③公司慎重选择劳务公司，依法使用劳动者，依法退回劳动者。

2、 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建筑装饰业，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与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相关，经济增长的周期性波动对建筑装饰行业有较大影响。近年来受中国经济持续增长的拉动，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不断提升。但如果经济增长发生波动，可能影响对建筑装饰的消费需求，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立足中原，走向全国，多层次化发展，布局全国重点区域，目前公司已在安徽合肥、湖北武汉、新疆、内蒙古等地开展相关业务；同时与国内著名房地产开发商万科、保利、碧桂园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双方合作，为公司形成稳定的客户群体；开展新型化、智能化业务，利用 BIM+VR 技术，开展新型装饰业务。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例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22 年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计为 20,076.04 万元，上期期末为 18,417.48 万元，分别占同期末公司资产总额的 33.97%和 31.81%。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情况，且公司处于成长期，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尽管公司大部分客户信用较好，且公司不断加强客户信用管理，若宏观经济环境或房地产行业发生较大波动，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加大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①公司制定了《关于工程竣工前必须完成与造价有关的各种签证的强制性规定》和《关于结算目标和结算时间的强制性规定》，工程管理总控制办公室和结算人员全程跟踪项目结算，督促工程款尽快收回。②建立项目部绩效考核机制，将工程回款和项目部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挂钩，加大催收力度，缩短回款周期。

4、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自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以来，本公司对公司治理机制和规范建设更加重视，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治理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形成了决策、制衡相互作用的良性运行机制。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薛景霞女士、暨建军先生，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1.28% 的

股权，如果控制不当，存在通过行使在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可能性，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表决权、回避制度及监督管理。管理层将切实执行各项决议，避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不当控制。

5、实际办公场所与注册地不一致的风险

公司目前办公地址为河南省郑州市东区金水东路 85 号河南自贸大厦 19 层，此办公地点系公司自有房产，内部环境较好，周围交通较为便利，属于已开发的商业办公区，但公司注册登记的住所为郑州市上街区汝南路 9 号。根据《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 12 条规定，“公司的住所是公司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公司的住所只能有一个。公司的住所应当在其公司登记机关辖区内。”如被有关部门要求搬迁时，预计能较快在注册地找到价格合理、办公条件相当的场所，但公司仍然存在被有关部门处罚的可能。

应对措施：①变更工商登记，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经营所在地。②在注册地址设置文书信函收发联络人，签发的文书信函能及时转发至公司经营所在地。

6、房地产行业低迷影响的风险

房地产行业低迷影响。销售价格偏低，项目承接风险加大，中标价格和成本价相近，利润减少。下游客户回款难度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账龄增加，坏账增加。

应对措施：①公司在建项目多，复工后全力追赶工期，加大回款。②强化企业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优化成本费用，各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强化节约意识，降低公司管理成本。③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坚持大客户战略，持续不断地开发区域市场。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73,384,400.00	31,051,176.16	104,435,576.16	61.85%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0	297,547.4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51,000,000.00	5,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	------	------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14,000,000.00	14,000,000.00
委托理财		
关联方资助	0.00	72,18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以及流动资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郑州银行文博东路支行申请银行贷款，金额为 1400 万人民币，年化利率为 7%，贷款期限为 1 年。公司股东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以自有房产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最终授信额度、借款利率、借款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河南雅晟实业有限公司无偿资助挂牌公司借款 7218 万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三条等相关规定，包括接受资助在内的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0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0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书。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0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8月10日		挂牌	业务外包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已作出书面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8月10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8月10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为避免同业竞争做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2、资金占用的承诺

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书，承诺：“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均不会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也不会滥用承诺人在公司的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如承诺人或承诺人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负责赔偿公司和其他股东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3、关联交易的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4、业务外包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报告期内若公司因任何业务外包行为不符合《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导致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的赔付责任”。报告期内，未发生因业务外包而受到处罚的事宜。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公司名下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5 号 1 号楼 19 层 1901 号、1902 号房产	固定资产	抵押	20,485,267.69	3.47%	抵押借款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质押	40,004,457.04	6.78%	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冻结	12,677,066.72	2.15%	诉讼冻结
总计	-	-	73,166,791.45	12.4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质押或抵押系公司向银行贷款，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增加公司经营实力，进一步扩展公司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3,155,000	53.155%	-2,986,087	50,168,913	50.16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990,000	43.99%	0	43,990,000	43.99%
	董事、监事、高管	15,522,937	15.523%	878,113	16,401,050	16.401%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845,000	46.845%	2,986,087	49,831,087	49.8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960,000	45.96%	0	45,960,000	45.96%
	董事、监事、高管	46,845,000	46.845%	2,358,150	49,203,150	49.203%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00,000,000	-	0	1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薛景霞	39,670,000	0	39,670,000	39.67%	29,752,500	9,917,500	0	0
2	瞿建军	21,610,000	0	21,610,000	21.61%	16,207,500	5,402,500	0	0
3	雅宝地产	20,000,000	0	20,000,000	20.00%	0	20,000,000	0	0
4	上海崇学	8,670,000	0	8,670,000	8.67%	0	8,670,000	0	0

5	薛景文	3,864,200	0	3,864,200	3.864%	2,898,150	966,050	0	0
6	薛文昌	3,825,000	0	3,825,000	3.825%	0	3,825,000	0	0
7	徐新明	460,000	0	460,000	0.46%	345,000	115,000	0	0
8	姜国玉	374,548	23,503	398,051	0.398%	0	398,051	0	0
9	张予临	387,937	0	387,937	0.388%	387,937	0	0	0
10	吕美芝	286,488	0	286,488	0.286%	0	286,488	0	0
合计		99,148,173	23,503	99,171,676	99.17%	49,591,087	49,580,58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中，薛景霞与瞿建军为夫妻关系，薛景文为薛景霞的同胞妹妹，薛文昌为薛景霞、薛景文的同胞弟弟，薛景文与徐新明为夫妻关系。瞿建军在上海崇学出资 89 万元，占出资比例 9.89%，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瞿建军薛景霞夫妇为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薛景霞，女，汉族，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9 月，在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鸿泰商场任职员；1989 年 10 月至 1990 年 11 月，在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有色合金厂任车间主任兼装饰工程部经理；1990 年 12 月至 1997 年 3 月，在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康利达装饰工程公司任经理；1997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 执行董事；2002 年 8 月至今，在北京崇学宾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6 年至今，在河南康利达置业 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河南康利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薛景霞女士还担任或曾经担任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届全国妇联执委，第十六届全国工会代表，第五届、六届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三届全国工商联常委，第十一届、十二届、十三届河南省工商联副主席，政协郑州市第十三届、十四届委员会副主席，第十五、十六届郑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第十七届、十八届郑州市工商联主席、总商会会长。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薛景霞，女，汉族，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9 月，在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鸿泰商场任职员；1989 年 10 月至 1990 年 11 月，在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有色合金厂任车间主任兼装饰工程部经理；1990 年 12 月至 1997 年 3 月，在河南

省郑州市上街区康利达装饰工程公司任经理；1997年4月至2015年7月，在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2年8月至今，在北京崇学宾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6年至今，在河南康利达置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担任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至今，担任河南康利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薛景霞女士还担任或曾经担任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届全国妇联执委，第十六届全国工会代表，第五届、六届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三届全国工商联常委，第十一届、十二届、十三届河南省工商联副主席，政协郑州市第十三届、十四届委员会副主席，第十五、十六届郑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第十七届、十八届郑州市工商联主席、总商会会长。

瞿建军，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4年至2000年7月，在郑州市工商局上街区分局任科员。2000年8月至2015年7月，担任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担任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8月至2020年6月，担任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担任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9月28日至今担任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借	中国光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6月16	2023年6月	4%

	款	大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郑州南 阳路支 行			日	15日	
2	抵押借 款	郑州银 行文博 东路支 行	银行	14,000,000.00	2022年3月8 日	2023年3月7 日	7%
合计	-	-	-	19,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薛景霞	董事长	女	1965年8月	2021年11月 19日	2024年11月 18日
瞿建军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男	1964年4月	2021年11月 19日	2024年11月 18日
薛景文	董事	女	1968年3月	2022年4月7 日	2024年11月 18日
张晓岚	董事	女	1968年7月	2022年4月7 日	2024年11月 18日

刘明伟	董事	男	1977年1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胡云峰	独立董事	男	1980年1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张西原	独立董事	男	1969年9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王进川	监事会主席	男	1979年7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武瑞红	监事	女	1975年10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伍明清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0年9月	2021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郑水林	总经理	男	1957年7月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11月18日
徐新明	副总经理	男	1967年10月	2022年3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周展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0月	2022年3月19日	2024年11月18日
侯晓雅	财务负责人	女	1987年9月	2022年8月2日	2024年11月18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薛景霞、瞿建军夫妇，徐新明系薛景霞同胞妹妹配偶。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薛景霞	董事长	39,670,000	0	39,670,000	39.67%	0	0
瞿建军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21,610,000	0	21,610,000	21.61%	0	0
薛景文	董事	3,864,200	0	3,864,200	3.864%	0	0
徐新明	副总经理	460,000	0	460,000	0.46%	0	0
合计	-	65,604,200	-	65,604,200	65.604%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否	0
总经理	是	2
董事会秘书	是	2
财务总监	是	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瞿建军	副董事长	新任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公司发展需要	
徐新明	董事 副总经理	离任	副总经理	个人原因	
张予临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薛景文	审计负责人	新任	董事 总经理	新任董事职务为 公司发展需要、新 任总经理职务为 董事会聘任	
薛景文	董事 总经理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张晓岚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郑水林	工程管理中 心总经理	新任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侯晓雅		新任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聘任	
张存明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苑立琪	财务负责人	离任		个人原因	
姚翠萍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薛景文，女，汉族，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年4月至1989年4月，在郑州市上街区蝶阀厂担任行政职员；1989年5月至1989年10月，在中国长城铝业公司担任出纳；1989年11月至2015年7月，在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审计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11月，在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8年11月至2022年3月，在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负责人。

张晓岚，女，汉族，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1990年7月至1996年6月，在郑州市金属材料总公司担任基建科科员；1996年7月至1998年3月，

在郑州开城置业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经理；1998年4月至2004年6月，在郑州华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项目部经理；2004年7月至2020年12月，在绿地控股集团中原房地产业事业部担任第三区域中心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在河南康利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

侯晓雅，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女，汉族，1987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职业经历：2011年7月至2018年5月，河南锦江置业有限公司负责财务工作，2018年11月至2020年5月，郑州福晟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20年5月至2022年1月，河南中投厚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22年2月至2022年6月，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22年7月至今就职于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郑水林，男，汉族，195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4月至2015年7月，在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项目经理；2015年8月至2022年11月，在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5		3	22
工程人员	50		15	35
销售人员	11		1	10
技术人员	78		27	51
财务人员	9		3	6
行政人员	7		2	5
员工总计	180		54	12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硕士	5	4
本科	89	52
专科	85	69
专科以下	1	1
员工总计	180	12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相关要求缴纳五险一金，并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公司通过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体系，确定员工的薪酬水平和范围，进一步提高公

司吸引人才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在物质激励的同时，不断提高精神激励的水平，保证公司对员工持续激励。

2、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计划和人才培养方案，注重管理人员梯队建设、内部人才培养和引进高层次专业人才。公司始终将员工的成长与发展作为衡量公司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志，作为公司成长最根本的血液，每一位员工的发展都关系着公司的未来。通过组织培训，公司不仅给员工成长的空间和发展的机会，也是公司挖掘员工潜力、满足员工需求、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的重要管理方式。公司注重对人才的培养，通过收集各部门的培训需求，统一制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进一步做好培训工作，使其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从基础的入职培训、管理技能培训、安全管理培训、团队合作培训等培训项目的实施来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数量减少，主要是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管控影响，大量公建项目进度缓慢，施工成本增加，同时受房地产市场环境低迷，地产类项目回款困难，项目精简，公司优化岗位人才结构所致。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为 0 人。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建筑装饰行业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并列为建筑业的三大组成部分。与土木建筑业、设备安装业一次性完成工程业务不同，建筑物在其使用寿命周期内需要进行多次装修。因此，建筑装饰行业具有需求可持续性的特点。一直以来，建筑装饰行业都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历经三十余年发展，已基本形成了多层次、多门类、多形式的较为完善的规范法律体系。管理和规范建筑装饰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准入标准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二) 公司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建筑装饰行业市场化运作较早，民营企业是参与行业竞争和推动行业发展的主力军。建筑装饰行业企业自成立起就需要建立同市场机制相适应的管理体制，积极参与市场竞争，逐步形成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关系格局。因此，建筑装饰行业在竞争机制、用人机制、激励机制、分配机制等方面已较为市场化。近年来，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建筑装饰行业的设计水平、材料加工能力和施工技术水平也不断提高。

2、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是河南省内较早从事装饰设计、施工的建筑装饰企业之一。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凭借良好的信誉和专业建造能力，经过 20 多年的蓬勃发展，在行业内和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是河南首家新三板创新层建筑装饰企业，在规范化、品牌化、资本化、信誉度发展等方面，走在了河南省同类装饰企业的前列。

3、资质体系健全

公司专注于公共建筑室内装饰、建筑幕墙、住宅精装修、展馆智能化等市场领域。现已具备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展览工程企业壹级等 9 项一级资质和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 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等资质。公司资质体系完善，为公司自主承接相关工 程业务提供了资质支撑。

4、品牌影响力提升

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单位，首批荣获国家级 AAA 诚信企业，多次荣获鲁班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建筑工程设计奖、中国建筑工程科技示范奖等国家级荣誉奖项，13 次入选全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是郑州国际会展中心、郑州地铁 1 号线等国家级重点项目唯一中标的河南民营企业。在河南省内享有较高的美誉度。

5、客户资源稳定

公司的目标客户及合作伙伴主要分为国家投资、政府投资及政府投资平台；大中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优秀的民营企业四类。公司在二十余年的装饰装修服务过程中，凭借优良的品质与众多客户和合作伙伴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与相关战略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机制，这为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发展条件。

6、科技成果显著

近年来，建筑装饰行业转型升级的步伐不断加快，公司重视科技研发和技术创新对经营实力的提升作用，通过研究先进的施工工艺，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加快 BIM 和装配化在工程中的应用。通过多年研发，公司已获得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 4 项国家发明专利 84 项实用新型专利。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大力开展技术革新和工艺创新活动，不断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以信誉为基，以质量为本，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

二、 行业许可与资质

(一) 新增建筑行业资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资质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 是否超越资质许可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三、 工程项目业务模式及项目情况

(一) 工程项目业务模式

1、 基本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业务模式变化。

公司是一家建筑装饰设计施工企业，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项目特点提供建筑装饰方案和服务，业务涵盖建筑室内装饰和幕墙系统设计、室内装饰、幕墙、消防安全和智能化建筑工程现场施工、采购材料

和施工后保修服务。公司承接星级酒店、办公楼、轨道交通、城市商业综合体以及市政公共设施等大型项目的建筑装饰工程并取得业务收入。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实现，中标后公司组建项目部，通过深化设计，采购原材料，劳务分包等方式组织实施，并最终通过完成合同约定的装饰装修工程项目内容取得收入作为公司的主要收益来源，形成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总体流程大致为：（1）收集业务信息。市场部获取、收集建筑装饰市场招标信息；（2）项目筛选与立项。市场部和经营部对项目信息进行评估，进入项目筛选与立项流程，确立投标项目；（3）投标。项目立项后进入投标管理流程，中心副总经理（负责招投标）组织投标与开标，技术与预算部协同公司设计和施工等人员编制投标文件；（4）合同签订。中标后进入合同会审流程，预算部、法务部负责拟定合同并组织合同会审，中心总经理、副总经理负责合同的谈判和签订。若是装饰设计与施工一体化的招标项目，中标后，招标方与公司签订一个总价合同包括设计费用和施工费用。若是单独的装饰设计招标项目，中标后，招标方与公司签订装饰设计公司合同。若是单独的装饰施工招标项目，中标后，招标方与公司签订装饰施工合同；（5）成本核算，确定利润目标。成本核算部根据项目成本，经公司批准下达项目利润目标；（6）项目经理签订责任书。根据项目施工特点和成本核算控制目标，市场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组织择优录用，经公司总经理批准，由工程管理中心与项目经理签订项目管理责任书；（7）工程实施。技术部负责将中标项目的全部投标资料移交给工程管理中心，进入工程管理流程，实施项目施工（施工过程中会对成本进行动态监控）；（8）工程验收。工程完工后，项目部向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申请验收，并取得各项《验收合格报告》，并最终获得市建委所属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竣工备案表》。（9）项目归档与保修。通过竣工验收后，项目部按照项目管理部的资料归档清单要求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向业主、监理及公司归档项目资料。同时项目进入保修期，保修期一般两年，质量保修金的金额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总价的 5%。保修期内项目管理部根据建设单位的维修请求，依据《顾客满意度控制程序》协调项目经理或者项目部组织维修工作，并做好保修记录。

2、各业务模式下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类别 (审计报告收入类别)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1	装饰装修施工	52	227014119.27
2	装饰装修设计	16	2266062.48
合计	-	68	229280181.75

(二) 重大项目是否采用融资合同模式

适用 不适用

(三) 已竣工项目

已竣工项目 18 个，涉及金额 175087648.5 元。

(四) 新签订单、尚未开工及未完工项目

1、新签订单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新签订 20 个项目，涉及金额 41973443.4 元，通过招标获得。

2、尚未开工的新签重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是否存在项目联合体方式中标签订重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4、未完工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未完工项目 14 个，涉及金额 41150217.74 元。

5、未完工重大项目进展

适用 不适用

(五)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 已完工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已完工项目 18 个，涉及金额 175087648.5 元。

2. 已完工未结算重大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南阳路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6月16日	2023年6月15日	4%
2	抵押借	郑州银	银行	14,000,000.00	2022年3月8	2023年3月7	7%

	款	行文博 东路支 行			日	日	
合计	-	-	-	19,000,000.00	-	-	-

五、 特殊业务

(一) 工程分包

适用 不适用

(二) 境外项目汇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大境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四) 园林工程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五) 是否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建筑装修装饰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特殊用工、安全生产与质量控制

(一) 特殊用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特殊用工情况。

(二) 安全生产

公司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实施安全生产责任制，将项目安全项目管理情况与责任人的业绩考核挂钩；公司成立专职部门设置专职人员负责检查和监督各个施工项目的安全生产和防护工作，定期对各项目进行安全巡检工作，每个季度针对各个项目进行一次季度安全生产评比活动。公司注重项目现场安全管理，不断提升项目部安全管理水平，防止安全隐患行为造成安全管理漏洞；各项目部定期开展项目安全生产检查，对项目隐患进行排查；充足配备安全防护用品，及时更新安全设 施装备；加强项目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增强项目人员自我安全防护意识，教育培训覆盖面必须达到 100%，使项目人员能够按照操作规范进行作业。

(三) 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四) 质量控制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 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一直重视项目质量控制和管理，并从四方面进行全面管理：

1. 装修装饰现场严格贯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明确项目部各岗位人员职责，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及组织结构，全面实现质量目标，确保项目质量。

2. 施工开始阶段，公司项目部先对图纸进行深化、熟悉、了解并针对相关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及时与发包方进行技术交底，与工程相关方进行技术沟通。

3. 在施工过程中，由工程部按照装修项目质量要求定期对各项目部进行交叉检查，不断完善质量标准并实施到各项目中，提高公司工程质量。就装饰装修现场出现的技术难题，由公司技术人员和现场装饰装修工人对出现的技术问题、新工艺进行攻关，确保项目的有效进度和项目质量，推动公司技术水平的提高。

4. 在施工完成后，首先由工程部组织进行项目的自查自检，合格后配合发包方对项目质量的检查监督及验收，对客户提出的问题进行优化或整改。在产品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准入制度，有一整套完整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产品质量控制制度，对采购和产品进行严格的把控，以保证产品的质量。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新三板创新层对公司的相关要求，先后对《公司章程》进行了 1 次修订。同时，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科学决策程序，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在公司运营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资产收益权以及重大参与决策权等权利。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并针对董事会的具体工作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针对监事会的具体工作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科学决策程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新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在董事会增选两名独立董事，同时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改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和 2022 年 5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2-021）。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7	3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规定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依法依规运作，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和公司治理重大缺陷，能切实有效地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持续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全国股转系统等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主动接受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人员通过邮件、电话、当面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潜在投资者交流沟通，回答相关问题。进一步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为综合性建筑装饰设计和装饰施工企业，主要为公共建筑、住宅精装修（面向地产商）以及幕墙提供工程装饰设计和施工服务。公司独立从事其《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办公场所和客户渠道，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公司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严重的同业竞争，具备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的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

公司由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郑州康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所有的全部资产均由公司继承，该等资产权属不存在法律上的不确定状态，亦未有重大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确保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场地设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公司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均已得到清理，且公司已制订了《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相关关联方已出具《不占用公司资产承诺书》，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已得到控制。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场所，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的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董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者辞退。公司独立招聘员工，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

公司的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

的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取得了《银行开户许可证》，并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五证合一后拥有社会信用统一代码证 91410100268094167G，独立进行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的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利、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目前下设市场营销中心、招采管控中心、科技研发中心、工程管理中心、财务行政中心、总工办、设计院 7 个一级职能部门，市场各部、预算一部、预算二部、投标管理部、采购部、质安部、项目管理部、成本控制部、行政部、法务部、财务部、深化设计部、BIM 技术部、研发部等 15 个二级职能部门或办事处，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的机构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修订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和成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本年度内未发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18 年制定了《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	是否当选
----	------	-----	---------------	------

序号			的比例 (%)	
1.1	提名薛景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4,800,688	100%	是
1.2	提名张晓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4,800,688	100%	是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	提名薛景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26488	100%	是
1.2	提名张晓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26488	100%	是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3)第01220019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7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崔玉强 2年	马晓晨 5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万元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3)第01220019号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达装饰”）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利达装饰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利达装饰，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收入确认原则及附注六、（二十五）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康利达从事的建筑装饰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工程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根据工程承包项目的合同预算，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进行评估和修订，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由于建筑装饰施工业务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了康利达装饰工程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选取重要客户检查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评价康利达装饰收入确认政策

的适当性；

(3) 选取重要样本，向业主询证工程的收入、本期开票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

(4) 选取重要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发票、银行回单、收入计算表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工程业务的预算总成本，选取重要项目复核预算总成本，评价管理层编制预算总成本是否可靠；

(6) 检查与合同成本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出入库单、发票等，以验证合同成本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

我们执行上述程序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四、 其他信息

康利达装饰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利达装饰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利达装饰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利达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利达装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利达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

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康利达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利达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康利达装饰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晓晨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玉强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61,585,861.19	88,243,968.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1,699,475.84	1,767,547.86
应收账款	六、(三)	199,060,906.75	181,857,220.37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550,000.00
预付款项	六、(五)	56,631,043.79	34,332,950.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4,967,017.35	15,202,752.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708,602.00	1,079,921.98
合同资产	六、(八)	217,688,424.48	216,959,611.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1,107.89	4,033,154.94
流动资产合计		554,672,439.29	544,027,128.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20,686,118.83	22,137,247.3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571,152.43	689,437.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10,233,192.47	7,732,00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二)	4,300,000.00	4,3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90,463.73	34,858,691.12
资产总计		590,462,903.02	578,885,81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三)	19,000,000.00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四)	80,000,000.00	103,500,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五)	173,378,819.59	177,869,798.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六)	85,641,182.54	2,700,807.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4,197,144.55	1,588,977.39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44,450.89	336,086.25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56,579,353.53	58,956,426.18
其中：应付利息		253,472.2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	2,666,715.22	5,005,522.63
流动负债合计		421,607,666.32	354,957,618.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1,607,666.32	354,957,61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一）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50,007,728.23	50,007,72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10,018,496.35	10,018,496.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8,829,012.12	63,901,97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68,855,236.70	223,928,201.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168,855,236.70	223,928,20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590,462,903.02	578,885,819.41

法定代表人：郑水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晓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晓雅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9,280,181.75	406,232,188.43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229,280,181.75	406,232,188.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9,198,747.16	415,987,849.14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223,273,026.07	371,656,634.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974,562.58	1,637,997.19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七)	2,218,822.31	2,728,583.21
管理费用	六、(二十八)	16,216,474.73	18,420,350.57
研发费用	六、(二十九)	11,579,843.22	11,714,823.46
财务费用	六、(三十)	4,936,018.25	9,829,460.68
其中：利息费用		3,156,990.07	3,872,363.94
利息收入		854,162.81	1,288,625.26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一)	1,104,399.00	5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22,696,612.28	-11,483,945.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三)	-6,342,243.49	959,261.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53,022.18	-19,780,344.97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四)	268,988.27	624,967.07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五)	16,000.00	56,039.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600,033.91	-19,211,417.4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六)	-2,527,069.20	561,167.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72,964.71	-19,772,584.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72,964.71	-19,772,584.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72,964.71	-19,772,584.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072,964.71	-19,772,584.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507	-0.19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507	

法定代表人: 郑水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侯晓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侯晓雅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599,456.62	501,174,444.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10,661,316.16	23,438,18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260,772.78	524,612,63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526,516.21	487,545,574.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75,688.67	25,187,76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29,867.42	15,879,33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28,137,146.25	20,534,71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69,218.55	549,147,38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8,445.77	-24,534,75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6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6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760.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57,897,001.14	113,786,85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897,001.14	118,786,852.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34,9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3,517.84	6,327,724.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63,431,826.53	82,391,95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25,344.37	123,689,67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1,656.77	-4,902,82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36,789.00	-29,461,33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41,126.43	55,702,46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4,337.43	26,241,126.43

法定代表人：郑水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晓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晓雅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0,007,728.23				10,018,496.35		63,901,976.83	223,928,20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50,007,728.23				10,018,496.35		63,901,976.83	223,928,201.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72,964.71	-55,072,96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072,964.71	-55,072,96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0,007,728.23				10,018,496.35		8,829,012.12			168,855,236.70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0,007,728.23				10,018,496.35		88,674,561.45		248,700,78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50,007,728.23				10,018,496.35		88,674,561.45		248,700,78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72,584.62		-24,772,58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72,584.62		-19,772,584.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0,007,728.23				10,018,496.35			63,901,976.83	223,928,201.41

法定代表人：郑水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晓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晓雅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达公司”、“公司”)由郑州市上街区康利达装饰工程公司及薛景霞、薛景文、武喜成 3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7 年 3 月 21 日经郑州市上街区工商局核准设立。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268094167G,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郑州市上街区汝南路 9 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起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建筑业,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机电设备的销售及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外墙外保温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及服务;石材加工;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出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建筑劳务分包。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二十）“收入确认原则”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七）“金融资产减值”。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

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

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七）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

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自初始购入后债券评级没有下调

(5)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债权投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自初始购入后债券评级没有下调

(6) 长期应收款（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日常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劳务成本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九）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

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公司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工具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本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本公司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十二）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设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三)“租赁”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期限三到十年，自购买日起算。本公司按照软件自购买日起三到十年内摊销。

4. 研究开发费用的会计处理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归属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按该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年限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不予摊销。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报告期内，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为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等。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计划相关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三）“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

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3.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4.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5.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6.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7.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

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8.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部分交易价格基于远期铜价结算的销售，采用最佳估计价格确认收入；应收款项的合同现金流量随最终结算日期铜价变动，且不会导致仅就支付本金和未偿还本金部分产生的利息的现金流量，因而对该部分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最终结算价格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转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一）“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均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规定的简化方法处理。具体如下：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②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 15 号的上述规定，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本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物价调节基金	营业收入	0.2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上年营业收入	0.0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14100158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3,026.09	73,553.12
银行存款	8,901,311.34	26,167,573.31
其他货币资金	52,681,523.76	62,002,842.21
合 计	61,585,861.19	88,243,968.64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全部受限，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04,219.10	62,000,000.00
保函保证金及利息	237.94	2,842.21
司法冻结	12,677,066.72	
合 计	52,681,523.76	62,002,842.21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788,921.94	1,915,503.00
小 计	1,788,921.94	1,915,503.00
减：坏账准备	89,446.10	147,955.14
合 计	1,699,475.84	1,767,547.86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788,921.94
合 计	400,000.00	1,788,921.94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票据：无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88,921.94	100	89,446.10	5	1,699,475.84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788,921.94	100	89,446.10	5	1,699,47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88,921.94	100	89,446.10	5	1,699,475.84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88,921.94	89,446.10	5
合 计	1,788,921.94	89,446.10	5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06,081,168.56
1至2年	61,479,577.89
2至3年	46,897,221.30
3至4年	25,854,620.82
4至5年	3,042,962.79
5年以上	7,741,635.44
小计	251,097,186.80
减：坏账准备	52,036,280.05
合计	199,060,906.7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069,943.94	98.00	47,009,037.19	19.10	199,060,906.75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246,001,058.94	97.97	46,992,562.69	19.10	199,008,496.25
组合 2：其他组合	68,885.00	0.03	16,474.50	23.92	52,410.5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27,242.86	2.00	5,027,242.86	100.00	0.00
合 计	251,097,186.80	100.00 100.00	52,036,280.05	20.72	199,060,906.75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963,413.45	100.00	30,106,193.08	14.20	181,857,220.37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211,894,528.45	99.97	30,099,304.58	14.20	181,795,223.87
组合 2: 其他组合	68,885.00	0.03	6,888.50	10.00	61,996.5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1,963,413.45	100.00	30,106,193.08	14.20	181,857,220.37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南阳恒大置业有限公司	287,936.93	287,936.93	100	通过诉讼,无可执行财产,已终结本次执行
新密市祥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500.00	75,500.00	100	
河南中力国际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826,000.00	826,000.00	100	
郑州大有永固置业有限公司	3,076,121.93	3,076,121.93	100	
河南新瀚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	761,684.00	761,684.00	100	
合计	5,027,242.86	5,027,242.86	—	

①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主诉案件中, 诉河南新瀚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新密市祥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郑州大有永固置业有限公司、郑州市融创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河南坤众置业有限公司、河南中力国际酒店开发有限公司金额合计 1,221.53 万元, 涉及账面应收账款金额 473.93 万元、其他应收款金额 32 万元、合同资产金额 633.11 万元, 金额合计 1,139.04 万元。债务方已无可执行财产, 因此全额计提坏账。

② 因南阳恒大置业有限公司商业票据到期违约, 对账面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6,064,404.56	5,303,220.23	5.00
1-2 年	60,570,216.69	6,057,021.67	10.00
2-3 年	43,751,878.06	13,125,563.42	30.00
3-4 年	25,028,619.40	12,514,309.70	50.00
4-5 年	2,967,462.79	2,373,970.23	80.00
5 年以上	7,618,477.44	7,618,477.44	100.00
合计	246,001,058.94	46,992,562.69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30,086.97 元。

4. 公司报告期内未核销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金额为 78,275,540.72 元, 占应收账

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1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金额为 13,263,937.55 元。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保理	27,289,316.25	1,073,507.01
合 计	27,289,316.25	1,073,507.01

2022 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 27,289,316.25 元，相关的损失为 1,073,507.01 元。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550,000.00
应收账款		
合 计		550,0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550,000.00		-550,000.00			
应收账款						
合 计	550,000.00		-55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52,593.92	65.43	34,313,276.49	99.94
1-2 年	19,558,776.59	34.53	18,172.84	0.05
2-3 年	18,172.84	0.03	1,500.83	0.01
3 年以上	1,500.44	0.01		
合计	56,631,043.79	100.00	34,332,950.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 () 合计数的比例 (%)
河南精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16,935.41	1 年以内	19.28
郑州瑞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4,899.82	1 年以内	7.71
惠州市东江定制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00	1 年以内	4.06
郑州三易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8,301.08	1 年以内、 1-2 年	3.60

河南省天润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0	1年以内	2.30
合 计		20,920,136.31		36.94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67,017.35	15,202,752.98
合 计	14,967,017.35	15,202,752.98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7,294,279.04
1至2年	3,557,859.69
2至3年	4,926,755.36
3至4年	2,436,245.06
4至5年	1,392,636.28
5年以上	1,808,601.92
小 计	21,416,377.35
减：坏账准备	6,449,360.00
合 计	14,967,017.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460,078.75
暂借款	2,839,248.66
代缴税款	117,049.94
合计	21,416,377.3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624,325.65			5,624,325.65
2022年1月1日应收利息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5,034.35		320,000.00	825,034.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129,360.00		320,000.00	6,449,360.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24,325.65	825,034.35			6,449,360.00
合计	5,624,325.65	825,034.35			6,449,360.00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08,602.00		708,602.00	615,843.42		615,843.42
合同履约成本				464,078.56		464,078.56
合计	708,602.00		708,602.00	1,079,921.98		1,079,921.98

2.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7,334,621.44	9,646,196.96	217,688,424.48	220,263,564.83	3,303,953.47	216,959,611.36
合计	227,334,621.44	9,646,196.96	217,688,424.48	220,263,564.83	3,303,953.47	216,959,611.36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303,953.47	6,342,243.49			9,646,196.96

(九)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0,686,118.83	22,137,247.3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686,118.83	22,137,247.3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162.00	825,133.89	212,038.25	27,751,159.72	28,875,493.8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87,162.00	825,133.89	212,038.25	27,751,159.72	28,875,493.8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465.71	530,189.78	183,803.25	5,947,787.79	6,738,246.53
2.本期增加金额	4,962.72	116,559.12	11,502.42	1,318,104.24	1,451,128.50
(1) 计提	4,962.72	116,559.12	11,502.42	1,318,104.24	1,451,128.50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1,428.43	646,748.90	195,305.67	7,265,892.03	8,189,375.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33.57	178,384.99	16,732.58	20,485,267.69	20,686,118.83
2.期初账面价值	10,696.29	294,944.11	28,235.00	21,803,371.93	22,137,247.33

(1) 本期计提折旧额 1,451,128.50 元。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5,985.25	1,415,985.2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15,985.25	1,415,985.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26,547.83	726,547.83
2.本期增加金额	118,284.99	118,284.99
(1) 计提	118,284.99	118,284.99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44,832.82	844,832.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1,152.43	571,152.43
2.期初账面价值	689,437.42	689,437.42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	68,221,283.11	10,233,192.47	39,182,427.34	5,877,364.10
可抵扣亏损			12,364,281.81	1,854,642.27
合 计	68,221,283.11	10,233,192.47	51,546,709.15	7,732,006.3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8,886,082.88	
合 计	-48,886,082.88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房款	4,300,000.00	4,300,000.00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9,000,000.00	5,000,000.00

2022年6月16日，河南省二七担保有限公司及薛景霞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二七担保提供存单质押担保，取得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南阳路支行借款5,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6月16日至2023年6月15日。

2022年3月8日，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以郑房权证字第1601017839号、郑房权证字第1601017888号、郑房权证字第1601017891号、郑房权证字第1601017907号、郑房权证字第1501147111号房产作为抵押，薛景霞、警建军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郑州银行文博东路支行借款14,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3月8日至2023年3月7日。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0	103,5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03,500,000.00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五)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73,378,819.59	177,869,798.20
合计	173,378,819.59	177,869,798.20

(十六)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工程款	32,296,884.31	2,943,880.02
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56,011,013.45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666,715.22	243,072.67
合计	85,641,182.54	2,700,807.35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88,977.39	19,042,395.46	16,434,228.30	4,197,144.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81,522.43	2,081,522.43	

辞退福利		117,880.39	117,880.39	
合计	1,588,977.39	21,241,798.28	18,633,631.12	4,197,144.55

2. 短期薪酬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1,983.55	16,572,676.79	13,897,055.97	3,827,604.37
二、职工福利费		54,691.11	54,691.11	
三、社会保险费		1,170,856.37	1,170,856.27	0.1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75,713.64	975,713.54	0.10
2. 工伤保险费		65,047.58	65,047.58	
3. 生育保险费		130,095.15	130,095.15	
四、住房公积金	8,550.00	855,187.60	858,010.80	5,726.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8,443.84	388,983.59	453,614.15	363,813.28
合计	1,588,977.39	19,042,395.46	16,434,228.30	4,197,144.55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983,951.07	1,983,951.07	
二、失业保险费		97,571.36	97,571.36	
合计		2,081,522.43	2,081,522.43	

(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产税	60,047.06	58,590.00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78.74	120,383.38
教育费附加	10,887.08	43,374.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577.46	35,213.80
个人所得税		3,558.29
印花税	15,360.55	73,508.9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57.06
合计	144,450.89	336,086.25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53,472.23	180,555.56
其他应付款	56,325,881.30	58,775,870.62

合 计	56,579,353.53	58,956,426.18
-----	---------------	---------------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	15,738,452.66	22,530,739.65
应交项目税款	1,467,428.64	1,125,130.97
借款	39,120,000.00	35,120,000.00
合 计	56,325,881.30	58,775,870.62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2,666,715.22	3,144,945.94
未到期背书商业承兑汇票		1,860,576.69
合计	2,666,715.22	5,005,522.63

(二十一) 股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0,007,728.23			50,007,728.23
合 计	50,007,728.23			50,007,728.23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18,496.35				10,018,496.35
合 计	10,018,496.35				10,018,496.3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3,901,976.83	88,674,561.4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3,901,976.83	88,674,561.4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072,964.71	-19,772,584.6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0,000.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29,012.12	63,901,976.83
---------	--------------	---------------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29,280,181.75	223,273,026.07	406,232,188.43	371,656,634.03
其他业务				
合 计	229,280,181.75 226,595,635.58 226,595,635.58	223,273,026.07	406,232,188.43	371,656,634.0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金额
一、商品类型	
装饰装修施工	227,014,119.27
装饰装修设计	2,266,062.48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29,280,181.75
境外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29,280,181.75
合 计	229,280,181.75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装饰装修施工服务及装饰装修设计，通常单个施工项目或单独的咨询设计项目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645.64	646,788.59
教育费附加	160,872.19	284,035.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270.25	189,361.29
印花税	98,792.95	275,091.0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353.31	2,532.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14.12	5,828.24
房产税	237,274.12	234,360.00
车船税	1,440.00	
合 计	974,562.58	1,637,997.19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18,865.10	1,925,450.84
业务招待费	335,945.64	645,857.37
差旅费	60,351.57	157,275.00
其他	3,660.00	
合 计	2,218,822.31	2,728,583.21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8,741,080.38	9,662,016.38
办公费	525,234.50	1,134,089.33
业务招待费	280,177.33	1,052,088.22
差旅费	121,373.94	364,844.57
折旧摊销	1,569,413.49	1,582,260.30
中介费	1,995,915.81	1,647,180.68
租赁费	46,367.33	23,762.38
劳动财产保险费	2,145,523.30	1,624,549.60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91,310.00	376,918.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92,789.47	415,238.83
其他	307,289.18	537,402.28
合 计	16,216,474.73	18,420,350.57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7,609,211.32	4,828,119.97
直接人工	3,951,763.98	6,880,539.44
其他	18,867.92	6,164.05
合 计	11,579,843.22	11,714,823.46

(三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56,990.07	3,872,363.94
减：利息收入	854,162.81	1,288,625.26
手续费	157,664.33	64,301.96
保理费	1,022,556.33	2,785,159.07
担保费	929,054.51	1,555,660.97
贴现息	523,915.82	2,840,600.00
合 计	4,936,018.25	9,829,460.68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应急稳岗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731,1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40,799.00		
企业新型学徒制预支补贴	232,500.00		
合 计	1,104,399.00	500,000.00	

(三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8,509.04	65,714.5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930,086.97	-10,005,031.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25,034.35	-1,544,628.70
合 计	-22,696,612.28	-11,483,945.26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342,243.49	959,261.00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5,000.00	420,000.00	15,000.00
其他	6,776.22	6,356.72	6,776.22
赔偿款	247,212.05	198,610.35	247,212.05
合 计	268,988.27	624,967.07	268,98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建筑企业资金奖励	15,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10,000.00	18,057.02	10,000.00
诉讼赔偿	6,000.00	37,982.52	6,000.00
合 计	16,000.00	56,039.54	16,000.00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883.10	1,128,737.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01,186.10	-567,570.59
合 计	-2,527,069.20	561,167.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600,033.91
按法定/使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40,005.09
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493.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883.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4,352.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36,976.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4,642.2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46,294.65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00
所得税费用	-2,527,069.20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8,433,766.08	21,024,593.38
利息收入	854,162.81	1,288,625.34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1,373,387.27	1,124,967.07
合 计	10,661,316.16	23,438,185.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464,576.60	13,247,254.63
管理费用	5,421,881.39	6,363,981.90
销售费用	399,957.21	803,132.37
财务费用手续费	157,664.33	64,302.04
营业外支出	16,000.00	56,039.54
司法冻结	16,677,066.72	
合 计	28,137,146.25	20,534,710.4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暂借款	57,897,001.14	98,520,000.00

承兑、保函保证金		15,266,852.98
合 计	57,897,001.14	113,786,852.9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暂借款	59,066,099.86	78,291,650.00
担保费利息等	2,475,526.66	4,100,300.03
承兑、保函保证金	1,890,200.01	
合 计	63,431,826.53	82,391,950.03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072,964.71	-19,772,584.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038,855.77	10,524,684.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1,128.50	1,457,379.23
无形资产摊销	114,909.57	124,881.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32,516.73	11,053,783.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1,186.10	-567,57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319.98	-1,079,921.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358,791.07	40,926,18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415,765.56	-67,201,590.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8,445.77	-24,534,753.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04,337.43	26,241,126.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41,126.43	55,702,462.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36,789.00	-29,461,336.2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904,337.43	26,241,126.43
其中：库存现金	3,026.09	73,553.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01,311.34	26,167,573.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4,337.43	26,241,126.43

(三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004,457.04	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2,677,066.72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20,485,267.69	应付票据融资抵押
合计	73,166,791.45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股东警建军和薛景霞夫妇。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康利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雅宝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吉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崇学山庄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宾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康利达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崇学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三优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百善生命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雅晟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达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雅宝福至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洛阳天顺殡仪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驻马店天顺生命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豫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雅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豫雅园餐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龙湖印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瑞吉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康利达城市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郑州崇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康致德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崇学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 8.67% 的股东
薛景霞、訾建军、薛景文、薛文昌、徐新明及其上述人员近亲属	主要投资者，实际控制人家庭成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吉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297,547.46	351,653.55
合计			297,547.46	351,653.55

3.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债务合同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薛景霞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6-16	~	2023-6-15	否
薛景霞、訾建军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2-3-8	~	2023-3-7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	拆出	说明
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	40,160,000.00	27,500,000.00	临时拆借
河南雅晟实业有限公司	32,020,000.00	32,020,000.00	临时拆借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	16,764.00	16,764.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雅宝地产有限公司	14,660,000.00	2,000,000.00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被诉案件有 8 起，涉及金额 1,293.90 万元，因诉前保全被冻结的银行账户金额 1,267.71 万元，存入新蔡县人民法院执行款专户 400 万元，金额合计 1,667.71 万元。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主诉案件有 19 起，涉及金额 7,338.44 万元，与之对应的账面应收账款金额 1,308.39 万元、其他应收款 72 万元、合同资产 3,652.49 万元，金额合计 5,032.88 万元。其中除本附注六、（三）2.（1）①所述事项外，其余案件都在诉讼或执行程序中。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9,399.00	9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22,934.47	-2,544,639.0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988.27	148,927.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65,547.20	-1,475,711.53
所得税影响额		-221,356.73
合 计	-365,547.20	-1,254,354.8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4%	-0.5507	-0.55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的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6%	-0.5471	-0.5471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